

川陕苏区政权建设的特征探析

黄皓 岳锐刚

川陕苏区作为全国第二大革命苏区，其规模、仅次于江西瑞金中央苏区，在土地革命时期川陕苏区政权建设中极具代表性。从建立之初到四方面军撤离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两年零四个月的时间，发展成了“23个县和1个市的苏维埃政权、160多个区苏维埃政权、990多个乡级苏维埃政权，而且还建立了4300多个村级苏维埃基层政权组织”。^{[1](P133)}其速度、规模等较其它根据地快。这些措施中许多颇有亮点与创新性，体现在军事斗争上的“战时性”，党风廉政建设中的“刚性”及制度建设中的“传承性”等。研究其政权建设中的创新性，对深入学习党史，深挖红色文化，有着重要的意义。

关键词：政权建设 创新性 革命性 苏区精神

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建设与中国苏维埃政权建设是一个完整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严格来说都属于中国共产党局部执政的实践与探索，它们既相一致又有区别。川陕苏区建立的背景及作用较其它根据地特殊。发生在土地革命战争的后期，其地理位置与民情复杂，前期受“红色”的影响较弱，地方军阀混战导致民不聊生等。当时在川东北为田颂尧军阀

割据，田颂尧占有通江、南江、巴中等 26 个县城，势力比较大。军阀间矛盾重重，长年混战，导致川北地区社会生产能力弱。其次，地方势力横征暴敛，残酷地剥削和压榨人民。“四川有七十多种苛捐杂税，而田颂尧统治的地区名目更多，人民形容说“自古未闻粪有税，而今只有屁无捐。”^[2]川北人民所受的折磨较其他根据地更甚，因此在政权建设上所采取的措施更要符合当地民众需求，由此川陕苏区的发展呈现出许多地方特色：一是建立时间短，发展快；二是辐射广，人员多；三是斗争强，策略新等方面。在敌后根据地进行政权建设，群众武装工作，军队现代化建设工作方面也有过很多的创造性。

一、军事斗争中明显的“战时性”

“川陕革命根据地是红军用枪杆子打出来的，根据地的历史就是武装斗争的历史”。武装斗争作为中国革命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直接作用就是对苏维埃根据地的巩固。从建立到嘉陵江战役发动之前，四方面军处于持续的战斗状态。，取得了多次战役胜利，诸如三路围攻、六路围攻，广昭战役，陕南战役等。在南江的两年多里就发生大小战斗近

[1] 川陕革命根据地斗争史[M].华夏出版社,1989.

[2] 《良苦的历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革命回忆录选辑》，第 366 页。

[3] [3] 川陕苏区政权建设的特征、成就和局限（J），宋健，四川文理学院 2014 年 5 月 第 24 卷第 3 期

[5] 川陕苏区时期廉政建设实践与启示（J），陈岗，农业考古 2016 年第 4 期

[6] 苏区反腐：检察长走上法庭 [N]，张羽，检察日报，2011-11-02.

[7] 省委创办党校，出版党报《共产党》（J）。必读，1933,(40).

600 余次，可以说武装斗争贯穿了根据地的建设。川陕苏区较其他苏区建设相比，更多的依赖于军事斗争，对“枪杆子里出政权”这一论断有了深入实践。苏区政权的巩固靠的就是军事斗争，因此，对军事斗争的依赖性要强于其他地区，带有明显的“战时性特征”。这种“战时性”，一方面增强了战事的预见，对于加强部队凝聚与调动提供了便利。另一方面，有助于形成“全民皆兵”理念，反三路、六路围攻中群众组成担架队，运粮队等有效支援了作战部队，从多次战斗胜利来看，离不开群众的支持，这种支持源于群众自发保卫政权的驱动。这种自发性正是“战时性”特征的体现，即民众深刻意识到苏区政权的保卫关系到他们自身的一切，所以说不论在部队或是群众中，一直保持着紧张的战斗状态。

“战时性”特征还表现在基层武装的发展建设上。“川陕苏区的各级苏维埃政权得到了普遍的建立和发展，基本形成了省、道、县（市）、区、乡六级完整的政权结构体制。”^[3]通过召开地方武装代表大会发展军事。反六路围攻胜利后，在通江新场召开了一场地方武装代表大会。这场大会就颁布了《川陕省军区指挥部组织条例（草案）》和《西北军区赤卫军条例（草案）》。根据两次反围攻的斗争经验，四方面军深刻意识到武装斗争的重要。武装斗争首先要满足的是人、财、力，全会只有一个目标，便是集中一切力量满足战争需要，即扩红、生产、征粮等。

“大会还决定，在各县苏维埃设立县军区指挥部，以领导和指挥该辖区内的赤卫军、游击队、独立营、战斗连等武装组织。”^[4]苏维埃政权的发

展,尤其是4300余个村级苏维埃的成立,有效地发展了基层武装(民兵)。形成了正规军+基层武装+群团力量的一个军队建设。一系列武装斗争取得的胜利,有力促进了苏区政权的巩固。

二、党风廉政建设上的“刚性”

根据地红军能够得以迅速稳定发展的原因之一就是党切实坚持加强红军党风廉政建设,以党内过硬战斗作风,优良传统和铁一般的革命纪律,坚定地理想信念为新民主主义革命事业胜利完成提供了坚强制度保障。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当下,党风廉政建设好坏依然事关党的事业成败,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党风廉政建设有好的宝贵经验,对于新形势下推进新形势下全面深化从严治党、提高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工作能力,具有极其重要借鉴的价值。

首先,这种“刚性”表现在纪律的严明上。川陕苏区的迅速发展,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都取得了较大成绩。“但是所有政权都会伴生权力问题,产生官僚特权,滋生出腐败等等。”^[5]这显然是当时川陕苏区政权在建设巩固中所要必须研究解决的突出问题,尤其是对于这一个刚刚新生的苏维埃政权来讲更应重视。川陕苏区在刚成立之时局部地区出现了严重的腐败现象。诸如各级政府的工作人员随便可以乱用、隐报存款,吞没公款,对所没收来的东西,如金银物品等,随便据为己有”。^[6]但我们党的成功在于能够及时纠偏,敢于同腐败作斗争,以严明的纪律和严厉惩处有效刹住了“歪风邪气”。川陕省第二次党代会强调“:党

员屡犯错误，离开党的路线，不能改正者，当受纪律的严重制裁，实行清洗出党。”政府训令规定：“凡苏维埃机关、公有企业及社会团体的工作人员，利用自己的地位贪污公款以图私利者，分别处以死刑、监禁、强迫劳动，或警告、撤销职务等处分。”对各级政府，工会有检查和监督的权利，且工会监督政府的内容有很具体的规定。据余洪远将军回忆：“当年我们管理干部就靠两条，一靠法规，二靠监督。由于有这两条，干部就不敢乱来。”长赤县保卫局长黄文国回忆：那时有一个制度，干部贪污500吊钱（1块银币=30吊），就要被判处死刑。只有严明的纪律才能保证革命的胜利。红军入川时“虽衣着破烂，疲惫不堪，亟待补给，但态度和蔼，买卖公平，秋毫无犯，军纪严明”。苏区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上敢于斗争，以铁的纪律对贪腐起到了极大地震慑作用。

其次，“刚性”还体现在干部培训教育上。“打铁还需自身硬”。川陕省委成立后为培养党的干部，“省委下创办党校，训练当地区、县党的工作干部”。^⑦党员和各级干部任职后，通常要到省、道、区各级党校和干部培训班参加学习，时间2至3个月。其中廉教育是重要内容，培训中，“打土豪一定要归公”，“不拿穷人一针一线”，“生活要无产阶级化，绝对不能腐化”，“红军中没有饷，指导员战斗员都是一样”等廉政要求，是培训人员在从事革命工作中必须坚守的基本准则和行为规范。据有关资料统计，在南江、长赤两县苏维埃政权建设中，两年时间里，先后有2000余名党团员和参加省、县、区三级培训学习，廉政

品质得到了锤炼。川陕苏区的优良作风、铁的纪律为当时的革命斗争和根据地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三、制度建设中的“传承性”

川陕苏区政权巩固的措施，为党实现局部执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也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及社会主义制度建设提供了宝贵的探索和实践。还培养造就了一大批治党、治军、治国的领导干部和各方面人才，对加强我国政权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现意。首先在制度建设上，对党的全面执政后具有深远启示。一方面为人民民主政权建设提供了范本。川陕苏区时期实行工农民主政权，它的基础是工农联盟，区别于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人民民主政权发源于工农民主政权，川陕苏区的土地革命，解决了农民的土地问题，使得农民的革命性高涨，因此筑牢了工农联盟的基础，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民主专政不断完善发展，但工农民主政权却是党局部执政时期民主政权的一个缩影。

另一方面川陕苏区通过建立临时革委，然后组织召开党代会选举出党的领导，最后选举产生苏维埃政府领导，这样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就形成了，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发展建设提供了宝贵经验。工农兵代表大会制是中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立起来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实行的根本政治制度。基于当时的客观环境和战争任务，工农兵代表会议是一种以保证军事任务完成为主要宗旨的权力高度集中的区域性人民政权。川陕苏区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为新中国实行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提供了实践经验。它具有以下特点：保证了千百万工农大众参加国家的民主管理，保证无产阶级政党在政权中的领导权。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一方面实行广泛的民主，各级政府必须对工农兵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人民选举代表组成国家权力机关，统一领导国家事务，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另一方面又实行高度集中，以便把群众意见集中起来进行领导。以议行合一为原则，工农兵代表大会不仅是权力机关，而且也是执行机关，从而保证了广大工农兵拥有充分的权力，既可以反映讨论，又可以直接实行和贯彻工农兵群众的意志。这些特点，体现了工农民主政权的阶级本质，为以后的革命政权建设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确立与完善，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川陕苏区的苏维埃政权属于单一制结构，各级苏维埃代表大会及其执行委员会是由下至上一级一级通过工农大众民主选举产生的，既是议事机关又是工作机关，集立法权、行政权和监督权于一体，在整个社会政治体制中起着主导的决定性作用。议行合一的苏维埃代表制把议会制的优势和直接民主的长处结合起来，把立法职能和执法职能在工农兵代表身上体现出来。

最后，川陕苏区法制建设为新时代民主法治提供了经验启示。法制是革命成功的根本。中国共产党历来重视法制建设，在土地革命时期就颁布实施了中华苏维埃宪法、十大政纲等根本大法。川陕苏区建立后，迅速颁布了《川陕省革命法庭条例(草案)》等10余部法律法规，依法打击反革命，调节各种社会关系，稳定社会，保卫胜利成果，使川陕革命

根据地发展壮大为全国第二大苏区。这就启示我们在今天的革命和建设中，要坚定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的意识和信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自觉学法、懂法、用法、护法，用法治的力量去推动革命和建设的发展，确保国家和社会的长治久安。

结语：川陕苏区巩固政权的措施的亮点颇多，在军事斗争和制度建设等方面较其他革命根据地来说有许多的创新性。在研究中深刻认识这些创新性举措对当时党在川陕苏区的局部执政的重要意义，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今天，对我们在党风廉政建设，人民民主政权巩固上提供了借鉴。

参考文献：

- [1]川陕革命根据地斗争史[M].华夏出版社,1989.
- [2]《良苦的历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革命回忆录选辑》[M].人民出版社.1984年。
- [3]川陕苏区政权建设的特征、成就和局限（J），宋健，四川文理学院 2014年5月 第24卷第3期
- [4] 苏区反腐：检察长走上法庭 [N]，张羽，检察日报，2011-11-02.
- [5] 省委创办党校，出版党报《共产党》（J）. 必读,1933,(40).